

债券简称：21 国惠 03

债券代码：197590.SH

债券简称：21 国惠 04

债券代码：197589.SH

债券简称：22 国惠 03

债券代码：184544.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国惠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 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

GUOHUI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HANDONG GUOHUI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CO.,LTD.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3 层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3 年 6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0〕2416号”无异议函同意，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发行人”、“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11月23日至2021年11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了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其中品种一债券简称“21国惠03”，债券代码“197590”；品种二债券简称“21国惠04”，债券代码“19758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5亿元，期限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无担保。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AAA，债项评级为AAA。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我司作为受托管理人的21国惠03、21国惠04尚在存续期内。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2〕5号”同意，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3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8月23日至2022年8月2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了2022年第一期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2国惠债01/22国惠03”，债券代码“2280377.IB/184544.SH”。发行规模为11.5亿元，期限为3+3+1年期，在存续期的第3个和第6个计息年度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无担保。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AAA，债项评级为AAA。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我司作为债权代理人的22国惠03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2023年6月6日披露了《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任命文件，由高长生同志担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高长生，男，1968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山东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副处长，济南遥墙机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济南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东机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山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山东省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本次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高长生同志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三、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以上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变动为正常人事任免，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原有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的法律效力。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之日，以上事项预计不会对上述债券兑付兑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中信证券作为21国惠03、21国惠04的受托管理人，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持续跟踪发行人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并将严格按照《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